

投标前请认真阅读，如投标即  
视为认可本文件的所有条款

# 登封市告成镇人民政府登封市告成镇城乡环卫一 体化服务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登封采购-2025-182

采 购 人：登封市告成镇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 目 录

<b>第一章 招标公告</b> .....	1
<b>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b> .....	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1. 总则 .....	10
2. 招标文件 .....	12
3. 投标文件 .....	13
4. 投标 .....	15
5. 开标 .....	16
6. 评标 .....	17
7. 合同授予 .....	17
8. 纪律和监督 .....	19
9. 电子招标投标 .....	20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0
<b>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b> .....	22
资格审查前附表 .....	22
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b>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b> .....	29
<b>第五章 项目服务内容及标准</b> .....	35
<b>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b> .....	42
目 录 .....	43
一、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4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46
三、 授权委托书 .....	47
四、 投标承诺函 .....	48
五、 资格审查资料 .....	49
六、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52
七、 服务方案 .....	53
八、 服务承诺 .....	54
九、 其他资料 .....	5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登封市告成镇人民政府登封市告成镇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登封市告成镇人民政府登封市告成镇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2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登封采购-2025-182

2、项目名称：登封市告成镇人民政府登封市告成镇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18000000.00元

最高限价：1800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 面向中小 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 (元)
1	登封采购- 2025-182-1	登封市告成镇人民政府 登封市告成镇城乡环卫 一体化服务项目	18000000.00	18000000.00	是	18000000.00, 其中小微企业 采购金额： 18000000.00

5、项目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告成镇辖区内30个行政村（社区）卫生保洁、垃圾分类捡拾收运、乡村道路两侧杂草、杂物清除、路间培土、边沟疏通；镇区14条道路和观星台广场的洗扫冲刷、洒水降尘、清扫保洁、垃圾清运、镇区中转站运营管理及公厕保洁管理等。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服务期限：三年

- 5. 4质量要求：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 5. 5服务范围：登封市告成镇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 5. 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6、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强制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事业单位除外）。

**注：本次采购实行资格后审，投标单位应对自身资格及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前相关单位和个人不对投标人的资格做最终认定，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投标单位的投标将按废标处理。**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年11月19日至2025年11月2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3. 方式：凡有意参加者，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CA办理指南》），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主体诚信库入库指南》）。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网站提示下载招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售价：0元

###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2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5年12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

###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登封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加密版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或未及时解密的，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登封市告成镇人民政府

地址：登封市告成镇天中大道与禹都路交叉口

联系人：毛鹏飞

联系方式：15838030006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楷林C座1809室

联系人：郭灵灵

联系方式：0371-61311660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灵灵

联系方式：0371-6131166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名称：登封市告成镇人民政府 地址：登封市告成镇天中大道与禹都路交叉口 联系人：毛鹏飞 联系方式：15838030006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楷林C座1809室 联系人：郭灵灵 联系方式：0371-61311660
1.1.4	项目名称	登封市告成镇人民政府登封市告成镇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项目
1.1.5	项目地点	登封市告成镇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项目概况	告成镇辖区内30个行政村（社区）卫生保洁、垃圾分类捡拾收运、乡村道路两侧杂草、杂物清除、路间培土、边沟疏通；镇区14条道路和观星台广场的洗扫冲刷、洒水降尘、清扫保洁、垃圾清运、镇区中转站运营管理及公厕保洁管理等。
1.3.2	服务范围	登封市告成镇城乡环卫一体化服务等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1.3.3	服务期限	三年
1.3.4	质量要求	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 招标公告“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举行

1. 10. 4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前17天
1. 10. 5	采购人澄清时间	投标截止前15天
1. 11	分包	不允许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修改、补充文件、答疑纪要等（如有）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5天前
2. 2. 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澄清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投标人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2. 4	最高限价	本项目最高限价为：18000000.00元，（每年最高限价600万元） 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否则视为无效标处理。
3. 3.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3. 4. 1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规定，本次项目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交投标保证金。
3. 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 7. 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3. 7. 4	投标文件份数	开评标活动全部采用电子方式进行，不再要求投标人开标现场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全部以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3. 7. 5	投标文件加密要求	投标人应按照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单位业务操作手册的要求，将加密版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
4. 2. 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12月09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4. 2. 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
4. 2. 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远程开标大厅 注：“投标文件上传”，各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

		<p>前通过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投标人（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供应商）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p> <p>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a href="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在开标前1小时可以签到，等采购代理机构开启解密环节后，投标人可以开始解密、答疑澄清等。</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7人，其中采购人代表2人，专家5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p>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3名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	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	本项目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按照豫财购【2017】9号文《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执行。具体支付方式：远程评标的采用现金或者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非远程评标的采用现金支付。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投标	是
10.1	招标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按中标金额的0.77%收取，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全额代理服务费。逾期未支付的，给代理机构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费用。
10.2	付款方式	<p>按月结算，合同履行期间，若发生上级考核罚款通报情况，罚款金额全部由中标人承担，同时乙方按照罚款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罚款及违约金从当月中标人月运营服务费中扣除，当月不足以扣除的，下月继续扣除，直至扣完。</p> <p>月绩效考核得分不低于90分的，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用；月绩效考核得分在60-90分之间的，低于90分的部分每低1分扣除月</p>

		运营服务费1000元；考核得分小于60分的，不再支付当月服务费用，采购人有权无条件单方解除合同。
10.3	签订合同	中标通知书发出2个工作日内
10.4	质疑和投诉	<p>1. 供应商对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异议的，有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供应商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p> <p>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针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p> <p>3.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p> <p>联系单位：河南荣祥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联系人：郭灵灵</p> <p>联系电话：0371-61311660</p> <p>通讯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楷林C座1809室</p> <p>4. 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p> <p>5.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p> <p>6.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投诉。</p>
10.5	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强制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等。
10.6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10.7	开标须知	<p>1. 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登录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投标人应在远程开标大厅系统规定的时间内，解密</p>

		<p>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在系统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退回其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p> <p>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投标人制作投标文件中应附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3. 请投标人务必按照《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的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环境，否则由此可能引起的签到失败、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4. 请投标人认真学习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p>
10.8	特别提示	因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单位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0.9	其他	<p>1. 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关于认定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的请示〉相关问题的批复》（豫发改公管〔2019〕198号）文件精神，各投标单位出现“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时，对其做废标处理。</p> <p>2.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他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p>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服务范围、服务期限、质量要求

1.3.1 本项目项目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服务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条件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及能力要求。

(1) 资质条件和能力：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的公正性；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

(5)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7)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参加政府采购资格;
- (8)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9)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0)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 4.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采购。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评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6 保密

参与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 9. 1 采购人不组织踏勘现场。

1. 9. 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 9. 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 9. 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 10. 1 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在原公告发布的媒介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和格式

第五章 项目服务内容及标准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5 天前，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自行查看，不再另行通知，由于投标人不及时查看造成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布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投标人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自行查看，不再另行通知，若因自身原因造成的损失自行承担。但如

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七、服务方案
- 八、服务承诺
- 九、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承诺函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文件失效。

###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规定，本次项目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交投标保证金。

### 3.5 资格审查资料

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资格审查前附表”。

###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限及投标有效期、服务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一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上下载的招标文件，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上传加密版投标文件一份。

3.7.4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投标文件因字迹或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7.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规定，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次采购活动中，投标人使用有效的企业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与加盖投标公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使用有效的个人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签名与法人签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7.6 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受。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准时参加。

本项目为远程解密开标项目，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开标。供应商需在开标前打开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企业数字证书登录投标用户公共资源交易系统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并进入本项目相匹配的网上开标室。

###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查看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公布投标人数量和名称；
- (4)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 (5) 按照要求进行唱标；
- (6) 开标结束。

本项目为网上电子交易方式，投标文件的开启方式为远程解密，为保证开启工作顺利进行，供应商需在开标阶段、在管理员下达解密指令后的指定时限内，完成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如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在指定时限内没有解密成功的，其投标将不能被接受，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解密完成后，供应商的报价将在系统界面上显示。

###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5.4 资格审查工作

5.4.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根据招标内容和特点按规定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或（和）采购代理机构专职人员组成，成员人数应为3人，资格审查小组负责对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审查。

5.4.2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资格审查标准。资格审查人员依据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中的资格审查标准对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进行资格审

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人员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专业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相关专业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标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标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标。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标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成交），或者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结果公告

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招标文件所述媒体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充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4.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或减少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和服务的（即追加或减少原合同标的数量），在不改变合同条款（包括原合同单价）的前提下，双方可以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总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不得调增原合同单价，不得超出项目预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应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7.5 履约验收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的质量、标准、技术等要求组织对中标人的服务内容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确认书。整个验收流程包括：制定验收方案、邀请验收各方、验收合格出具验收确认书、档案保存等环节。招标人在验收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登封市政府采购网发布验收结果公告，采购人如收取履约保证金，应在供应商履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 2 个工作日内退还。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有权向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10.4 款的规定先向采购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 **8.6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有效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3)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9. 电子招标投标**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2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

### 登封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登封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登封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以在登封市政府采购网“登封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 资格审查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信用查询	<p>(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p> <p>(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事业单位除外）。</p>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2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服务范围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4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	分值构成100分	投标报价：30分 技术部分：50分 商务部分：2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1	投标报价（30分）	报价得分（30分）	<p>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审价格最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审价格）×30（小数点保留两位）</p> <p>注：1.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以扣除。</p> <p>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给予监狱和残疾人福利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时，评标委员会可对其质询，并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和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按无效标处理。</p>
2.2.2	技术部分（50分）	1. 总体项目服务方案（5分）	<p>根据总体项目服务方案的合理性与完整性，内容具体全面，可行性强的，得5分；</p> <p>内容全面，可行性较强的，得3分；</p> <p>内容不够全面，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p>

		缺项的，得0分。
	2. 运营管理方案 （10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项目辖区内环卫现状调研分析，可列明市区详细道路明细及各类车辆作业计划线路、作业时段，提供运营管理方案的合理性好、可操作性强的得10分；运营管理方案的合理性较好、可操作性较强的得6分；运营管理方案一般、可操作性一般的得2分；缺项的，得0分。
	3. 内部规章管理制度 （5分）	根据内部规章制度的合理性与完整性进行评价。 合理性好、完整性好的，得5分； 合理性较好、完整性较好的，得3分； 合理性一般的、完整性一般的，得1分； 缺项的，得0分。
	4. 服务质量保障措施 （5分）	根据服务质量保障措施的合理性与完整性， 内容具体全面，可行性强的，得5分； 内容全面，可行性较强的，得3分； 内容不够全面，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 缺项的，得0分。
	5. 文明作业、安全作业保障措施 （5分）	根据投标人的文明作业、安全作业保障措施的合理性、可操作性进行评价。 合理性好、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 合理性较好、可操作性较强的得3分； 合理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 缺项的，得0分。
	6. 人员配备计划 （10分）	根据人员配备计划的合理性与完整性， 人员配备非常齐全、合理的，得10分； 人员配备较齐全、较合理的，得6分； 人员、设备配备不齐全的，得2分； 缺项的，得0分。
	7. 应对暴风、暴雨、暴雪等恶劣天气的应急方案及疫情防控应急方案 （4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对暴风、暴雨、暴雪、疫情防控的应急方案的合理性、可操作性进行评价。 合理性好、可操作性强的得4分； 合理性较好、可操作性较强的得3分； 合理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 缺项的，得0分。

		8. 应对迎接检查、重大活动、节假日及其他突发事件的方案 (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应对迎接检查、重大活动、节假日及其他突发事件的方案合理性、可操作性进行评价。 合理性好、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 合理性较好、可操作性较强的得3分； 合理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的得2分； 缺项的，得0分。
		9. 智能化管理方案 (1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智能化管理方案的先进性、可行性进行评价。 合理性好、可操作性强的得1分； 合理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的得0.5分； 缺项的，得0分。
2.2.3	商务部分 (20分)	业绩 (5分)	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环卫服务类似业绩（清扫保洁或垃圾转运或环卫一体化等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份合同和甲方评价文件得2.5分，本项最多得5分。注：投标文件中需提供合同和甲方对该项目的评价文件；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 (5分)	(1) 供应商拟派主要管理人员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及5年以上物业管理经验的，得3分。 (2) 拟派主要管理人员具有环卫一体化相关管理经验的，得2分。 <b>注：投标文件中附人员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劳动合同；环卫一体化相关管理经验需甲方出具证明材料。</b>
		服务承诺 (10分)	在发生意外后，独立解决道路伤亡事故和用工等纠纷，无需采购人承担责任的承诺及措施。 内容具体全面，可操作性强的，得5分； 内容全面，可操作性较强的，得3分； 内容不够全面，可操作性一般的，得1分； 缺项的，得0分。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优先；如果技术部分得分也相等，由采购人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未满足“申请人资格要求”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况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要求的;
- (3) 提供虚假文件或资料的;
- (4) 投标报价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报价的;
- (5)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6)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7)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9)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 (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1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12)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13) 不同供应商投标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14)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的;
- (1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 2.2.1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2 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 \_\_\_\_\_ (招标方)

乙方: \_\_\_\_\_ (中标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_\_\_\_\_项目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合同文件构成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文件内容如有抵触，以后形成的文件为准）。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文件；
- (3) 招标文件；
- (4) 招标期间发出的澄清、答疑等其它文件（如有）。

在合同订立期间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二、服务范围

东至大冶镇、宣化镇，南至徐庄镇，西至中岳街道、嵩阳街道、东金店乡，北至卢店街道以上围合区域，告成镇行政辖区内30个行政村（社区）的环卫一体化作业。

### 三、服务内容及标准

1、告成镇辖区内30个行政村（社区）卫生保洁、垃圾分类捡拾收运、10条乡道51.9公里、89条村道120.3公里乡村道路两侧杂草、杂物清除、路间培土、边沟疏通、道路养护；镇区14条道路386725平方米、观星台广场12000平方米的洗扫冲刷、洒水降尘、清扫保洁、垃圾清运、5个环卫中转站运营管理维护、11个公厕保洁管理维护及S237告成镇区沿路雾炮的日常保洁和维护等。

2、道路两侧、墙体、线杆、灯杆等小广告的清理，无乱贴乱画现象；做好全镇公共设施的清扫保洁工作，及时制止损害公共设施的行为。

3、告成镇辖区内30个行政村（社区）的村庄清扫保洁，垃圾分类捡拾清运。

4、告成镇镇区及30个行政村（社区）垃圾容器设施投放（根据垃圾分类工作要求，配合政府做好垃圾分类工作）、清掏保洁，生活垃圾日产日清，转运至绿色动力发电厂。

5、告成镇镇区及30个行政村（社区）乡道、村道的道路养护；10条乡道51.9公里、89条村道120.3公里乡村道路两侧杂草、杂物清除、路间培土、边沟疏通；告成镇镇区道路冲刷。

6、做好各类临时性、阶段性（含检查、视察、评比及其他活动）任务的环境卫生保障工作。

7、冬季道路重点区域积雪清扫、除冰、除险等各类应急处置工作。

8、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其他临时性工作任务。

9、服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项目服务内容及标准）

#### 四、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三年（\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办法

1、本项目每年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即RMB¥\_\_\_\_\_元；每月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RMB¥\_\_\_\_\_元；

服务期为三年，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即RMB¥\_\_\_\_\_元；

2、付款办法：付款办法：按月结算，甲方根据上述服务费金额按照月绩效考核情况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合同履行期间，若发生上级考核罚款通报情况，罚款金额全部由中标人承担，同时乙方按照罚款金额的两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罚款及违约金从当月中标人月运营服务费中扣除，当月不足以扣除的，下月继续扣除，直至扣完。月绩效考核得分不低于90分的，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用；月绩效考核得分在60~90分之间的，低于90分的部分每低1分扣除月运营服务费1000元；考核得分小于60分的，不再支付当月服务费用，采购人有权无条件单方解除合同。

3、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本发票和考核结果，在收到乙方开具的正本发票后，正常情况下30日内按实际金额支付上月服务费给乙方。乙方未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且不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如遇特殊原因不能正常拨付服务费的，甲方需向乙方说明情况，一般情况下甲方付款日期不超过3个月，同时乙方应保持项目正常运行，不得暂停服

务，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乙方实际运营服务时间支付服务费用，甲方不承担其他任何责任。

4、履约保证金：投标合同总金额的 1%，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即 RMB ￥\_\_\_\_\_元，或以同等保证金额的金融机构保函或其他机构保函进行保证合同履行。

#### 5、银行账号及信息

甲方账户信息：

乙方账户信息：

### 六、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配合乙方做好环卫管理有关规定的宣传工作。
- 2、甲方对乙方的作业质量有监督、检查、考核验收权利，有权对乙方的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并要求乙方对其工作不当处进行整改。
- 3、按协议约定每月度向乙方支付服务费。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每天按甲方制定的工作质量标准和指定的具体清扫保洁范围完成承包范围内的清扫保洁及垃圾收集清运工作，并接受甲方作业质量检查和奖罚制度。根据垃圾分类工作要求，向各村（社区）投放垃圾分类桶，配合政府做好垃圾分类工作。
- 2、自觉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乙方应按不低于甲方的现有保险费用标准，及时给自聘的环卫工人办理人身意外保险。
- 3、按照乙方承担的服务内容足额配备保洁人员，杜绝缺员缺岗现象。
- 4、规范管理，健全制度，适时查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改正（处理），对于甲方提出的整改意见要及时落实，并反馈有关部门。
- 5、定期对环卫工人进行安全教育和职业道德教育并完善安全制度，督促环卫工人着工作服上岗，注意避让车辆，做到安全作业，乙方的一切人员及车辆安全事故责任均由乙方自负，与甲方无关。

6、乙方不得无故克扣一线工人的工资、劳保、福利等待遇。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则有权从每月拨付的作业费中扣除并强制发放，或者单方解除合同。

7、提交甲方认可的作业方案和处理突发事件预案，并按照方案实施。

8、必须设置固定的办公场所和专业管理人员。

9、服从各项突击性任务和指令，如遇重大活动和重要检查，听从甲方主管部门的统一安排和调度，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0、如遇上级领导部门有重大工作安排时，应无条件按甲方要求完成工作任务，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1、乙方无正当理由不能拒绝招标范围内服务工作。

12、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 七、其它要求

1、乙方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有关标准实施本工作，确保服务质量。

2、乙方保证服务工作的过程不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

3、乙方员工与乙方发生的一切劳务纠纷、劳动争议由乙方解决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转包，乙方不得将区域内的公共设施及建筑物出租、转让、抵押。

5、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对承包区域内服务项目进行监督、检查、考核。

6、乙方必须指定一名工作人员作为项目对接人，并对其指定人员的行为后果承担责任。

7、在承包区域工作的人员必须经乙方培训考核合格后上岗，员工培训费用由乙方负担。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工作范围内发生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并应将事故及时告知甲方。

8、乙方在承包期内，出现重大事故或者连续3个月考核低于70分，或者不服从监督、管理和考评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

9、工作人员上岗穿着由甲方确认的制服及甲方许可的装饰物品，费用和制作由乙方负担。

10、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任何经济活动。自行缴纳税务、工商部门的各项税款、费用，由此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与甲方无关。

11、乙方不得在承包区域内从事非法活动。

12、乙方应积极参加甲方认为有助于提升城市环卫形象的宣传活动。

13、乙方应按双方协商结果要求接受相关环卫设施、设备，移交后的设施、设备做好维护。

14、合同签订后，由于各种原因造成清扫保洁水平不达标、工作效率低下、不能完成中心工作任务、市民口碑差、日常考评不及格等现象，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并且甲方有权扣除相应服务费用。

## **八、责任事故**

本着安全第一、服务第一、效果第一的宗旨，乙方应确保设备、车辆、人员的安全运行，并独自承担合同期间的一切刑事、民事、安全等责任。

## **九、违约责任**

(一) 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内容提供服务时，甲方有权从服务费中扣除相应款项；符合解除合同情形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二) 因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火灾、水灾、旱灾、暴风雪等自然灾害，或战争、罢工、动乱、政府禁令、政策变动、疫情防控等社会原因，不能履行本合同或不能如期履行本合同的一方不承担因此而引起的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以尽量减轻可能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书面证明文件。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终止，并不影响任何一方对不可抗力先前发生的违约行为的合法追偿。

因不可抗力导致不能履行本合同，任何一方可以书面形式终止合同而无需作出任何赔偿。

(三) 如因乙方服务质量问题造成事故和直接经济损失，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 **十、通知送达条款：**

甲方通知送达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乙方通知送达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甲、乙双方承诺本合同中的地址均为各自的邮寄送达地址，如地址变更，变更方应当在变更前五个个工作日内通知对方，否则以合同写明的地址为送达地址，无人签收、拒收均不影响认定送达。

本合同约定的通知送达地址及方式同时适用于因本合同发生的公证、仲裁程序或诉讼、执行等所有司法程序。

##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起诉。

##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即行生效。

2、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都应严格履行合同，如出现问题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招标文件等有关规定办理。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

4、合同附件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捌份，双方各执叁份，备案贰份。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项目服务内容及标准

### 5.1、服务内容

#### 一、作业范围

告成镇辖区内30个行政村（社区）卫生保洁、垃圾分类捡拾收运、10条乡道51.9公里、89条村道120.3公里乡村道路两侧杂草、杂物清除、路间培土、边沟疏通、道路养护；镇区14条道路386725平方米、观星台广场12000平方米的洗扫冲刷、洒水降尘、清扫保洁、垃圾清运、5个环卫中转站运营管理维护、11个公厕保洁管理维护及S237告成镇区沿路雾炮的日常保洁和维护等。

#### 二、作业内容

- 1、告成镇镇区14条道路、观星台广场的洗扫冲刷、洒水降尘、人工清扫保洁、垃圾收运及沿路两侧垃圾捡拾；11个公厕、5个环卫中转站及S237告成镇区沿路雾炮的日常保洁和维护等。
- 2、道路两侧、墙体、线杆、灯杆等小广告的清理，无乱贴乱画现象；做好全镇公共设施的清扫保洁工作，及时制止损害公共设施的行为；
- 3、辖区内30个行政村（社区）的村庄清扫保洁，垃圾分类捡拾清运、乡村道路两侧杂草、杂物清除；
- 4、告成镇镇区及30个行政村（社区）垃圾容器设施投放（根据垃圾分类工作要求，配合政府做好垃圾分类工作）、清掏保洁，生活垃圾日产日清，转运至绿色动力发电厂；
- 5、告成镇镇区及30个行政村（社区）乡道、村道的道路养护；10条乡道51.9公里、89条村道120.3公里乡村道路两侧杂草、杂物清除、路间培土、边沟疏通；告成镇镇区道路冲刷；
- 6、做好各类临时性、阶段性（含检查、视察、评比及其他活动）任务的环境卫生保障工作。
- 7、冬季道路重点区域积雪清扫、除冰、除险等各类应急处置工作。
- 8、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其他临时性工作任务。

## 5.2、服务标准

### (一) 巷道道路保洁

1、区域内巷道清扫保洁标准：区域内主巷道应做到一天打扫、全天保洁，具体参照《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有关要求，开展环境卫生清扫保洁工作。

镇区可机械化作业道路机械化作业率达到100%，确保路面见本色，过车不扬尘。其中，天中大道、禹都路、告成大街部分路段位于观星台景区周边，观光旅游人流量大，机械化标准要求高，每天机械化作业2-4遍，确保道路干净整洁，路面见底色。阳城大道（S237）过境车辆多，需加强机械洒水喷雾频次，每天机械洒水喷雾作业4-8遍，确保道路无扬尘。清扫保洁质量达到“八净八无”标准，即：路面净，沟、井口净，墙根净，电杆根净，树穴净，路边石牙净，绿化带净，果皮箱净；无堆积物，无垃圾（包），无果皮纸屑，无砖瓦土石，无污泥积水，无痰迹污渍，立面、地面无乱涂乱写乱张贴。

村庄保洁要求达到“三无一规范一眼净”的工作标准（三无：村内及周边无垃圾堆放、无污水横流、无杂物挡道；一规范：日常生活用品堆放规范有序；一眼净：主次干道两侧环境干净）。居民房前屋后卫生实行“门前三包”，明确居民卫生责任，包卫生（房前屋后卫生）、包设施（协助保洁员看管环卫设施）、包容貌秩序（不得乱停乱放、乱设摊点、晾晒衣物、散养家禽等）。

2、区域内主、次巷道道路清扫保洁后达到无垃圾积存、无粪便、无砖瓦碎石、无纸屑、无杂物、无乱写乱画、乱贴乱挂、私拉乱扯，分类干净整洁，垃圾无外溢、无异味等。

3、巷道无碎砖乱石，杂草及卫生死角，道路两侧无垃圾及漂浮物，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无积压、无满溢现象。收运过程中实行“垃圾不落地”作业，全程密闭收转运，无遗漏、无撒漏、无渗滤液滴漏，避免造成二次污染。垃圾转运车辆必须做到密闭运输，文明行驶，车体整洁卫生。

4、彻底清除区域内小广告及乱涂乱画现象，达到区域内墙壁、线杆干净整洁。

5、春、夏、秋季，每天早晨七点钟之前清扫保洁完毕。冬季每天早晨七点半之前清扫保洁完毕。

6、雨后按要求及时清理积水、积於；下雪及雪后按要求及时清理道路积雪。

- 7、全面做好病媒生物防制，落实春冬季节灭鼠和夏秋季节灭蚊蝇。
- 8、环卫工人按时上下班，按规定着装。清扫工具摆放整齐，不得随意摆放或多余摆放。
- 9、小广告：随有随清，达到可视范围内“一眼净”标准。
- 10、环卫设施管护：及时对垃圾清运车、垃圾桶等设施进行清洁，保持干净；按照要求做好主、次巷道工作，加强蚊蝇滋生季节消杀管理，垃圾收集、转运、处理应符合《河南省农村垃圾治理达标验收标准》等上级部门相关规范、标准要求。

## （二）生活垃圾清运

根据《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的企业，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1、垃圾收集应当采用全密闭运输工具。
- 2、垃圾运输应当采用全密闭自动卸载车辆，具有防臭味扩散、防遗撒、防渗沥液滴漏功能。
- 3、具有健全的技术、质量、安全和监测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 4、具有合法的车辆行驶证。
- 5、具有固定的办公及机械、设备、车辆、停放场所。
- 6、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的企业应当履行以下义务：
  6. 1. 按照环境卫生作业标准和作业规范，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清扫、收运居民生活垃圾；
  6. 2. 将收集的居民生活垃圾运到市人民政府主管部门认可的处置场所；
  6. 3. 清扫、收运居民生活垃圾后，对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及时保洁、复位，清理作业场地，保持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和周边环境的干净整洁；
  6. 4. 用于收集、运输居民生活垃圾的车辆应当做到密闭、完好和整洁。垃圾日产日清不隔夜，垃圾车密闭运输，产运率达100%，收运过程做到无抛洒、无地漏、无臭气外溢，禁止车体上搭下挂、禁止车容车貌不整，避免产生二次污染。垃圾桶垃圾不得外溢。垃圾桶外表干净无油渍、污渍。

### **(三) 机械化作业**

各种环卫作业车辆文明作业，按章行驶，且车辆保持车身干净整洁，不得有油渍污渍。

村庄保洁员按照不低于总人口的3%的标准，配备环卫工作人员（包含所有管理人员、作业人员），结合各村庄自然地理条件、人口密集度等，适当调整。

按照每35人配备一个240L垃圾桶的标准，配备所需垃圾桶；需配备洗扫车2台、高压冲洗车1台；垃圾清运车辆需配备垃圾收集车不低于7台，同时需根据告成镇实地情况配备小型电动冲洗车用于人行道、非机动车道和垃圾桶等冲洗。

将现有车辆、人员纳入智慧化环卫管理平台，在办公场所设置智慧环卫管理平台办公室，体现智慧环卫特色。

环卫工人配备工作服、劳保用品及必要的清扫保洁工具，并为环卫车辆、环卫作业人员足额购置必要的相应保险。

## **5.3 绩效考核办法**

### **(一) 考核原则**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围绕告成镇环境卫生清保洁服务项目的“三无一规范一眼净”工作标准，统一考核标准和工作办法，采取每月考核及不定时考核制度，使考核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

### **(二) 考核项目和内容**

具体考核标准和评分细则由告成镇政府环卫主管部门依据《城市环境卫生质量标准》、《河南省农村生活垃圾达标验收标准》等相关规范要求制定。

月绩效考核得分不低于90分的，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用；月绩效考核得分在60~90分之间的，低于90分的部分每低1分扣除月运营服务费1000元；考核得分小于60分的，不再支付当月服务费用，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表 1 绩效考核系数换算表**

序号	绩效考核得分	绩效考核
1	考核得分不低于90分的	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用
2	考核得分在60~90分之间的	低于90分的部分每低1分扣除月运营服务费1000元
3	<60	0 (强制解约)

注：合同履行期间，若发生上级考核罚款情况，罚款金额全部由承包人承担，从罚款当月承包服务费中扣除，直至扣完。每月绩效考核得分不满60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表 2 运营期绩效考核指标**

考核项目	考核权重	作业标准	考核细则
一、作业及日常管理	10%	1、环卫作业人员严格遵守告成镇城乡环卫一体化项目作业时间，普扫时间：7: 00前普扫结束；保洁时间：8: 00~12: 00, 14: 00~18: 00； 2、保洁员身着工作服进行作业，佩带安全标志； 3、保洁员工作时间不离岗、不串岗； 4、承包公司管理及作业人员必须服从环卫主管部门的指导、督查和考核； 5、各项制度、台账、奖惩方案完善，记录齐全； 6、资料、报表整理规范，上报及时；	1、未按规定的作业时间上岗的，每次扣0.2分，扣满2分为止； 2、保洁员未穿工作服或未佩带安全标志的，每次扣0.1分； 3、离岗、串岗每次扣0.2分； 4、不服从环卫主管部门的指导、督查和考核每次扣0.5分。 5、各项制度、奖惩方案实施不明确，台账记录不齐全的每次扣0.2分； 6、资料、报表整理不规范，上报不及时的每次扣0.2分；
二、清扫保洁质量	60%	1、清扫保洁质量达到“八净八无”标准，即：路面净，沟、井口净，墙根净，电杆根净，树穴净，路边石牙净，绿化带干净，果皮箱净；无堆积物，无垃圾（包），无果皮纸屑，无	1、路面有成片砂、石、泥土没及时清理，每平方米或每处扣0.2分； 2、路牙和隔离桩下有明显灰沙带，没及时清理，长度在10米以内的扣0.1分，10米以上的扣0.2分

		<p>砖瓦土石，无污泥积水，无痰迹污渍，立面、地面无乱涂乱写乱张贴。</p> <p>2、可机械化作业道路机械化作业率达到100%，确保路面见本色，过车不扬尘。</p>	<p>3、镇区路面污水积留没有及时清理，每1平方米扣0.2分；</p> <p>4、路牙有明显青苔、杂草、沙尘、污泥没及时清理的，5平方米以内，每处扣0.1分；5平方米以上每处扣0.2分；</p> <p>5、墙根和电杆根有明显的垃圾、杂物没有及时清理的，每处扣0.2分；</p> <p>6、垃圾桶、果皮箱周边垃圾多、明显不洁的，每处扣0.2分；</p> <p>7、桶身、箱体明显不洁的，每个扣0.2分；</p> <p>8、果皮箱内垃圾积压、满溢的，每个扣0.2分；</p> <p>9、主干道两侧立面小广告乱张贴24小时未处理的，每处扣0.1分；</p> <p>10、辖区内无裸露垃圾积存。垃圾积存1立方米以内（含1立方米）每处扣0.2分；超过1立方米每立方米扣0.5分。</p> <p>11、辖区内道路两侧可视范围内无垃圾、无卫生死角存在。发现一处扣0.2分。</p>
三、公共卫生间管理质量	10%	保证“四净三无两通一明”标准，即地面净、墙壁净、厕位净、周边净，无溢流、无蚊蝇、无臭味，水通、电通、灯明。	<p>1、检查发现未达标“四净三无两通一明”一处扣0.1分。</p> <p>2、站内乱堆放杂物、秩序混乱、墙面有污垢、地面有污水、站内恶臭较重影响周边环境每发现1次扣0.1分；</p>
四、设施管理	10%	环卫设施	环卫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24小时内未解决，每次扣0.2分。
五、人事行政管理	5%	按规定配齐作业人员及考勤。	<p>1、如经查实无故迟到或缺勤一名环卫作业人员扣0.2分，超出10人，可按核定工资标准核减相应经费。</p> <p>2、未对员工出勤情况进行严格考核，经发现一次扣0.2分。</p>

六、投诉、通报	5%	做到无投诉，无通报，无新闻媒体曝光	1、投诉经查实的每次扣2分，工作失误受到上级通报批评或被新闻媒体曝光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每扣3-5分。 2、对于检查出现问题，不及时改的每次扣5分。 3、因工作较好受到上级通报表扬或被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报道的每次加2-5分。 4、荣获省、市级表彰的每次加3-5分。
---------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承诺函

五、资格审查资料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七、服务方案

八、服务承诺

九、其他资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1. 投标函

致\_\_\_\_\_（采购人）：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的投标总报价，服务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项目，投标质量\_\_\_\_\_。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项目。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邮 政 编 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2.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服务范围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元 小写: 元
投标报价	大写: 元/年 小写: 元/年
服务期限	
投标质量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  
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  
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四、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采购人代理机构）

为严格落实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2019】第4号《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精神，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降低政府采购投标人交易成本、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及创造力。承诺人就\_\_\_\_\_项目，向采购人及采购人代理机构出具《关于\_\_\_\_\_项目的投标承诺函》，承诺以下内容：

一、本投标人严格依法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规定，采购人及采购人代理机构未向本投标人收取投标保证金。

二、本投标人承诺在中标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采购人及招标采购文件要求，按法律法规规定的时限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协议。

三、本投标人承诺若我公司在本次招标活动中中标，我公司将按照采购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招标文件关于招标代理费用的计费约定，向采购人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费用（现金或银行转账），未按招标文件约定的时间和取费金额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将不予办理领取中标通知书等相关手续，逾期将按照代理费用总额的30%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承担违约赔偿责任，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电话
成立时间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后附营业执照清晰扫描件。

## (二)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 (本项目采购单位) 及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 （三）资格证明材料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本项目开标后评审结束前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告知评标委员会查询结果，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项  
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事业单位除外）。

## 六、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名称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 履约情况	
备注	

注：后附相关证明资料。

## 七、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 **八、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 **九、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

**附件一：**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 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3、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1、该声明函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单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需按此格式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不需要提供该材料内容。

### **3、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如不符合条件可不提供或删除。**

**附件二：**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政府采购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2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向贵公司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